

## 光碟「學佛的兩件事—認知與成就」之探討與心得

■ 茲師 .1. 劉洋佐

### 壹、弘法概述

一、依一般觀察這宇宙間有精神與物質兩類，然就佛教而言，可分為六道、三界或十法界等，其中六道為天、人、畜牲、惡鬼、地獄、阿修羅。這是依眾生對貪、嗔、癡、慢、疑、淫等六種業障貪著程度不同而顯現，例如淫欲特別重，而具有執著於淫的根本業障問題者，就會投生於人道，若有嗔恨業的根本問題，就會投生於阿修羅。若依識的運作而論，有情界眾生可分為三界，也就是無色界、色界、欲界，其中無色界僅第七、第八識在運作，色界運作至第六識，欲界則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、第七、第八識等八個識皆在運作。除前述六道、三界外，依眾生居住之處所可分為五趣，天趣、人趣、畜牲趣、鬼趣、地獄趣，而阿修羅是分別處於這五趣中，並無所謂阿修羅趣，其特質在於嗔恨、比較心重，然而不論是六道、三界或五趣，都是佛教將有情的眾生依功能取向來闡述，其共同特質在於具有識。

二、科學上的物質，是以分子的種類或排列方式而作區分，並由各種作用力（不論是電力、原子力、核力、磁力）與時空因緣和合而生。佛教稱物質為無情類眾生，心經中的一句話『色不異空』，其中『色』一般就是代表物質，其性質是以地、水、火、風、空五大表示，例如物質屬地大而具有堅硬、不透明、質礙性質，其他如眼淚、尿液屬水大而具有溼潤、流動性。佛教認為物質的起源有兩種，一種在楞嚴經曾經談到，空伴起無明後就會執著明與暗、色與空之分別，若執著於明則變成虛空，執著於暗就會產生成物質。另外一種是因為太過於執著某種東西，造成識喪失了作用而變成物

質，例如螞蟻執著於吃，若繼續執著下去，將來轉世時，因為識喪失了分別的作用，就會變成物質。因此物質的來源雖有兩種，但物質與有情眾生兩者體性皆屬空，故佛教採一元論，但科學家認為無法將兩者歸為一類，即便是唯心論所說的心，也與佛教所說的心不同。

三、佛教對物質的了解非常清楚，楞嚴經裏曾談到鄰虛塵的概念，又稱色邊際相，在當時來看是最小的物質，現在來看是介於原子、分子層次的東西，若再細分下去應該就是虛空。目前科學家所研究比原子更小的基本粒子，如電子、夸克這一類東西，經由深入的探索，發現察覺不出形狀，如微中子幾乎沒有質量，故不具地大性質。又宇宙的起源論認為宇宙是由很小很小的物質經由高溫爆炸，再分裂成許多物質而形成的，這就是佛教講的成、住、壞、空的過程，事實上宇宙到『壞』的階段就會慢慢縮小，之後又再爆炸而成空，形成下一次的成、住、壞、空。雖然目前科學家還不能證實，但在尋找宇宙源頭的使命驅使之下，以及透過科學儀器（高能量加速器）不斷地實驗，將基本粒子越打越小，相信到最後勢必會到達虛空，而虛空再下去就是自性。

四、由鄰虛塵再往上探討是類似分子的微塵，而微塵再依地大性質衍生各種物質，科學家是以質量為基準來描述物質，它有多重、轉動有多快（自旋量），像電子等這些東西它轉得非常快，它有質量、自旋量、壽命、空間、時間的對稱性，科學家就是用這些性質來描述微小的物質，依佛教觀點來看，質量就是地大性質的顯現，自旋量為一種能量，其與溫度（是依分子運動的快慢來決定）都是火大性質，空間的狀況代表空大，而電量目前雖然無法以四大解釋，但因為電量與各種電力、磁力發生相斥或相吸作用，所產生之力有點類似人的識，物質因『力』聚合而成，就如同人與人間因緣聚散的效果。

五、佛教對物質的認知不僅如此，還擴及於『精神的物質』。例如在佛教中受戒後，就會產生類似物質的東西，讓受戒者色身堅固，換言之，受戒者會覺得有股精神力量存在，覺得不受任何人傷害，這是由戒所引發的色（物質）。另外在禪定中起觀想，也是一種精神產生物質的情形，例如觀本尊，事實上就是將精神觀成物質，本尊雖然是屬於精神層次，但觀久了就會與人有同樣的功能，因此若觀肉身本尊，雖然祂是五蘊身，觀久了五蘊身就會堅固不壞，而類似物質的東西。不僅如此，在灌頂時很多東西也是由精神變成物質，功力越好的人就會將精神變得越接近實質的東西，甚至會觀出一些藥。綜合前述，佛教對物質的研究，不論是科學上的物質或是科學尚未能解釋的精神變物質，都能非常清楚解釋，因此現今社會中所謂的靈異事件，依佛教觀點來看並不靈異，是非常合理的，例如加持過的念珠就有它的功能，可以作很多事情，例如降魔，此時念珠就好像是一把刀，具有威嚇或指標性作用，這就是精神變成一種力量，而展現出類似物質的效果，但這一切都是由心所造，因為物質與精神兩者的體性最後都回歸到空，只是前者不具有識，或識鈍到已無功用了。

六、修行的兩件事，認知與成就。探求真相是屬於認知的層次，要用四種智去看，並以清淨心由空起用，去成就某些法，例如成就淨土、幫助眾生解決各種問題，此非意識心的東西，反之若是帶有業障的意識心，所產生的只是類似一條虛妄無作用的蛇，並非屬於繩子的層次。不論成就物質或精神，都有一定的程序，是由『空』再來變成『虛空』，也就是說從自性出發（即由智的種子開始），再來便是虛空，虛空再來就可以變各種東西，如何變是屬無為法的層次，並非事間一般法，例如透過阿字觀、百字觀、六字大明咒及其他一些咒語等方法，在虛空中成就許多事情。就拿造一個淨土來說，淨土中的庭台樓閣、金沙鋪地、寶樹、河流等都各有其成就的

咒語，必須由空以此等咒語或種子字來形成，而修行到高層次時都是在作此等無為法，因此金剛經裏曾提到聖賢以無為法而有差別，但世間的有為法都是虛妄的蛇，不論大蛇或小蛇都是沒有『實質作用』的。無為法裏是有所區分的，高級的妙覺菩薩其無為法的成就較初地菩薩多很多，無為法分高下就是這個意思。

七、佛教的認識論主要是唯識論，其基本理念在本師時代就已存在，而科學的認知論是源自於約 1950 年，為了研發電腦使其功能接近於人腦的前提下，去了解人腦是如何認識、判別東西，但截至目前為止所研究的成就非常少，例如人心裏的痛苦、快樂是什麼東西？是精神還是物質？是來自何處？如何創造一個快樂或痛苦的東西？不同人之間的快樂或痛苦是否一樣？有無共同的東西讓人有相同的快樂或痛苦？仍然爭論不休，換言之，相同的條件能成就相同的快樂，這在科學上才算是有意義，也就是說可以複製的意思，反之則否。

八、人對世間的認知除依賴名色與種子外，還需又有識的存在。識是根的知覺，眼有眼識，耳有耳識，而眼識是存在於眼細胞的全部以及視神經。識透過六根認知世界，因為識帶有無明，所看見的都屬於虛妄的蛇並非真相，但當無明去除後，識就會轉成智，能了解各種事。

## 貳、心得

人是經由識透過六根與塵境相接觸後，認知這世間的森羅萬像，並將學習所認識的人、事、物，儲存在大腦皮質裏，就這樣經歷了累劫累世，在第六識裏形成了許許多多的名色，並借由第七識將它搬運至第八識，形成較微細的種子。當我們回憶過去的種種，腦海裏呈現片斷的影像，就如同演電影一樣瀝瀝在目，若預先構思未來，也只是一連串由意識心所描繪出的影像，反之當未來到達時，再回過頭來看看現在，甚至更久以前，其實就如同現在回憶過

去的種種一樣，只是埋藏在記憶裏一連串的影像，然而為何當我們身處於所謂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那個當下，卻是又是那麼樣地真實呢？因為當識借由六根與外界接觸時，馬上與其相對應的，就是前述的大腦皮質記憶及第六識名色，進而認知這是什麼，那是什麼，甚至有時是連自己也無法察覺出，由第八識所對應出的認知，而所謂的過去、現在、未來，也是可以用這樣來解釋，因此人是活在記憶裏卻不自知，況且識所認知的森羅萬像，只是因緣和合而成，並非永久不變，也就是說無常，就如泡沫一般地短暫，但為何我們會執為實有而苦苦追求呢？因為識帶有無明的業障，未能認清事實的真像，於是乎就不自覺地一直在迷宮裏轉，因此銷業障就成為修行上重要的課題。但在所謂消業障的同時，仍不能將銷業障執為實有。

學佛的成就並非局限在自己，而是在眾生，若要解決他人的問題，必需先具備解決自己問題的能力，這是當然的道理，因此修行終就要在體性上著手，了悟「本心」才可以入空了脫生死，在上求佛道下化眾生，發心行菩薩道，願渡盡各道眾生使皆成佛的同時，是絕對不能著渡生相，因為眾生是由四大五蘊眾緣和合而成，在相法上雖然有生滅之說，但眾生體性本空並無生滅，並無『能渡』與『被渡』的區別，只要在世間盡自己的能力作事即可。最後以圓覺經裏的一段偈來啟許自己並以之共勉。

譬如銷金礦，金非銷故有。雖復本來金，終以銷成就。  
一成真金體，不復重為礦。生死與涅槃，凡夫及諸佛，  
同為空華相。思惟猶幻化，何況詰虛妄。若能了此心，  
然後求圓覺。